

奉勸善男信女

須明三歸義理

歸佛歸法歸僧

纔算佛門弟子

再持五戒十善

前途無限光明

信佛必由之路

大家都要實行

〔錄附〕真正信佛之信條
勸修淨土文
發菩提心論表記

印光法師爲在家弟子略說

三歸五戒十善義

寶金智存我居士一萬冊
資居高居士經募五萬冊
真達老和尚一萬冊
佛經流通處一千萬冊

民國二十二年四月初版三萬六千冊
三歸五戒十善義

流通價每冊三分

〔流通處〕

上海貴州路一二五號

上海佛經流通處

歡迎翻
印以

廣流佈



品 送 印

〔藏版處〕

上海新大沽路南成都路口

國光印書局

介紹佛學入門書籍

左列各種佛書。淺顯明白。人人都看得懂。佛學書局均有流通。蘇州穿心街弘化社暫列入全贈組內。附郵票一分。即可得書一冊。欲看從速。勿失機會。

淨土篇

西方確指

光明畫集

佛法導論

佛學淺說

龍舒淨土文

阿彌陀經白話解釋

觀音靈感近聞錄

初機淨業指南

淨土三要述義

法味

談因

如欲購請佛經。祈向上海貴州路二三五號佛經流通處接洽。付去郵票數分。即有書目寄上。

爲在家弟子略說二歸五戒十善義

印光法師

悲哉衆生。從無始來輪迴六道。流轉四生。無救無歸。無依無託。若失父之孤子。猶喪家之窮人。總由煩惱惡業感斯生死苦果。盲無慧目。不能自出大覺。世尊愍而哀之。示生世間爲其說法。令受三歸爲翻邪歸正之本。令持五戒爲斷惡修善之源。令行十善爲清淨身口意三業之根。從茲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三業既淨。然後可以遵修道品。令其背塵合覺。轉凡成聖。斷貪瞋癡煩惱之根本。成戒定慧苦提之大道。故爲說四諦十二因緣六度三十七助道品等無量法門。又欲令速出生死頓成佛道。故爲說念佛求生淨土法門。使其不費多力。卽生成辦。噫。世尊之恩可謂極矣。雖父母不足譬。天地不足喻矣。不慧受恩實深。報恩無由。今汝等謬聽人言。不遠數千里來。欲以我爲師。然我自揣無德。再四推卻。汝等猶不應允。今不得已。將如來出世說法度生之意。略與汝等言。

之。并將三歸五戒十善及淨土法門略釋其義。使汝等有所取法。有所遵守。其四諦乃至三十七助道品等。非汝等智力所知。故略而不書。汝等若能依教奉行。便是以佛爲師。何况慧之恩。何況佛恩。

三歸者

歸、亦作皈、皈字從白從反、取其反染成淨之義、

一歸依佛。

二歸依法。

三歸依僧。

歸者歸投。依者依託。如人墮海。忽有船來。即便趨向。是歸投義。上船安坐。是依託義。生死爲海。三寶爲船。衆生歸依。卽登彼岸。既歸依佛。以佛爲師。從今日起。乃至命終。不得歸依天魔外道。邪鬼邪神。既歸依法。以法爲師。從今日起。乃至命終。不得歸依外道典籍。法、卽佛經、及修行種法門、典籍、卽經書種也。既皈依僧。以僧爲師。從於今日。至命終時。不得皈依外道徒衆。

五戒者。

一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邪淫。四不妄語。五不飲酒。

不殺生者。好生惡死。物我同然。我既愛生物。豈願死。由是思之。生可殺乎。一切衆生。輪迴六道。隨善惡業。升降超沈。我與彼等。於多劫中。互爲父母。互爲子女。當思拯拔。何忍殺乎。一切衆生。皆有佛性。於未來世。皆當成佛。我若墮落。尙望拔濟。又既造殺業。必墮惡道。酬償宿債。展轉互殺。無有了期。由是思之。何敢殺乎。然殺生之由。起於食肉。若知如上所說。因緣自不敢食肉矣。又愚人謂肉爲美。不知本是精血所成。內盛屎尿。外雜糞穢。腥臊臭穢。美從何來。常作不淨觀。食之當發嘔矣。又生謂人及禽獸。蛆蟲魚蝦。蚊蟲蚤虱。凡有命者。皆是不可謂大者不可殺。小者可殺也。佛經廣說戒殺放生功德利益。俗人不能得讀。當觀安士先生萬善先資。可以知其梗概矣。

不偷盜者。即是見得思義。不與不取也。此事知廉恥者。便能不犯。然細論之。非大聖大賢。皆所難免。何也。以公濟私。剋人益己。以勢取財。用計謀物。忌人富貴。願人貧賤。陽取爲善之名。遇諸善事。心不認眞。如設義

學不擇嚴師。誤人子弟。施醫藥不辨真假。誤人性命。凡見急難。漠不速救。緩慢浮游。或致誤事。但取塞責了事。糜費他人錢財。於自心中不關緊要。如斯之類。皆名偷盜。以汝等身居善堂。故摘其利弊而略言之。不邪淫者。俗人男女居室。生男育女。上關風化。下關祭祀。夫婦行淫。非其所禁。但當相敬如賓。爲承宗祀。不可以爲快樂。徇欲忘身。雖是己妻。貪樂亦犯。但其罪輕微。若非己妻。苟合交通。即名邪淫。其罪極重。行邪淫者。是以人身行畜生事。報終命盡。先墮地獄餓鬼。後生畜生道中。千萬億劫。不能出離。一切衆生。從淫欲生。所以此戒難持易犯。縱是賢達。或時失足。何況愚人。若立志修持。須先明利害。及對治方法。則如見毒蛇。如遇怨賊。恐畏怖懼。欲心自息矣。對治方法廣載佛經。俗人無緣觀覽。當看安士先生欲海回狂。可以知其梗概矣。利謂不犯之利。害謂犯之禍害。

不妄語者。言而有信。不虛妄發也。若見言不見。不見言見。以虛爲實。以有爲無等。凡是心口不相應。欲欺哄於人者。皆是。又若自未斷惑。謂爲

斷惑。自未得道。謂爲得道。名大妄語。其罪極重。命終之後。決定直墮阿
鼻地獄。永無出期。今之修行。而不知佛法教理者。比比皆是。當痛戒之。
切要切要。以上四事。不論出家在家。受戒不受戒。犯之皆有罪過。以體
性是惡故也。然不受戒人。一層罪過。受戒之人。兩層罪過。於作惡事罪
上。又加一犯戒罪。故若持而不犯。功德無量無邊。切須勉之。

不飲酒者。酒能迷亂人心。壞智慧種。飲之令人顛倒昏狂。妄作非爲。故
佛制而斷之。凡修行者。皆不許飲。并及葱韭薤音械、小蒜也、蒜五種葷菜氣
味。臭穢體不清潔。熟食發淫。生噉增恚。凡修行人。皆不許食。然此一事。
未受戒者。飲之食之。皆無罪過。受戒飲食。一層罪過。即是犯佛戒罪。佛
已禁制。汝又去犯。故有罪也。五、此方但四、
五、葷、西城、有

十善者

一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邪淫。四不妄言。五不綺語。六不
兩舌。七不惡口。八不慳貪。九不瞋恚。十不邪見。

此中前三名身業。中四名口業。後三名意業。業者事也。若持而不犯。則爲十善。若犯而不持。則爲十惡。十惡分上中下。感地獄餓鬼畜生三惡道身。十善分上中下。感天人阿修羅三善道身。善因感善果。惡因感惡果。決定無疑。絲毫不錯也。殺盜淫妄。已於五戒中說。綺語者。謂無益浮詞。華妙綺麗。談說淫欲。導人邪念等。兩舌者。謂向彼說此。向此說彼。挑唆是非。鬭構兩頭等。惡口者。謂言語麤惡。如刀如劍。發人隱惡。不避忌諱。又傷人父母。名大惡口。將來當受畜生果報。既受佛戒。切莫犯此。慳貪者。自己之財。不肯施人。名之爲慳。他人之財。但欲歸我。名之爲貪。瞋恚者。恨怒也。見人有得。愁憂憤怒。見人有失。悅樂慶快。及逞勢逞氣欺侮人物等。邪見者。不信爲善得福。作惡得罪。言無因果。無有後世。輕侮聖言。毀佛經教等。然此十善總該一切。若能遵行。無惡不斷。無善不修。恐汝等不能體察。今略舉其一二。當孝順父母。無違無逆。委曲宛轉勸令入道。斷葷吃素。持戒念佛。求生西方。了脫生死。父母若信善。莫大焉。

如決不依從亦勿強逼以失孝道但於佛前代父母懺悔罪過斯可矣。於兄弟則盡友於夫婦則盡敬於子女則極力教訓使其爲良爲善切勿任意嬌慣致成匪類於鄰里鄉黨當和睦忍讓爲說善惡因果使其改過遷善於朋友則盡信於僕使當慈愛於公事則盡心竭力同於私事凡見親識遇父言慈遇子言孝若做生意當以本求利不可以假貨哄騙於人若以此風化其一鄉一邑便能消禍亂於未萌致刑罰於無用可謂在野盡忠居家爲政矣

印光法師
鑑定

眞正信佛之信條（附錄二）

范古農

現在信佛之人不爲少矣然而信不專一非佛亦信知見多乖非佛爲佛前者不眞後者爲不眞不眞不正雖名信佛實與不信無異其爲害且有甚於不信者乃就所謂眞且正者錄舉三十六條以爲正鵠願今之信佛者詳察而奉行之則庶乎其不差矣

- 第一 依本師釋迦文佛奉爲教主。不依其他天仙神鬼。
- 第二 依釋迦文佛的經典奉爲教訓。不依於他教典籍。
- 第三 依奉行佛法的人爲教師。不依於不奉行佛法者。
- 第四 以佛法利人的人爲菩薩。不以菩薩名號濫稱天仙神鬼。
- 第五 看佛菩薩如同父母要孝敬他。
- 第六 看佛經上的教訓如同軍令要服從他。
- 第七 有疑難憂患事。但於佛菩薩前請決求救。不請決求救於天仙神鬼。
- 第八 爲自他利益起見。但於佛菩薩前作功德。不作功德於天仙神鬼。
- 第九 須知佛是覺行已圓菩薩尚在修行。有高下的不同。
- 第十 須知佛菩薩是出世聖人。天仙神鬼是世間凡夫。有凡聖不同。
- 第十一 深信佛菩薩有莫大的靈感。天仙神鬼萬萬比不上。

第十二 求佛菩薩未蒙救護時須知自己業障深厚益自慚愧勿生
缺望疑慮轉向天仙神鬼前乞憐

第十三 信吾人言行善惡自作自受相益相損業識牽引永無斷時

第十四 遵守佛戒凡有性命不可殺害

第十五 遵守佛戒凡非已有不與勿取

第十六 遵守佛戒凡非夫婦不行淫欲

第十七 遵守佛戒與人言語不敢欺誑

第十八 遵守佛戒酒煙醉劑不敢飲吸

第十九 自己遵守佛戒不以違佛禁戒事使人行之

第二十 自己遵守佛戒並願他人及天仙神鬼一切衆生遵守佛戒

第二十一 既奉佛教當自作正人以正衆人修身齊家治國求世界和

平人民安樂

第二十二 深信一心念念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發願往生彼佛國

土常得見佛。

第廿三 願臨終。往生淨土。不求來世爲天仙神鬼及富貴人等人身。
難得福報享盡。必遭墮落。往生淨土才免危險。

第十四 知世間法無常。如幻得意不喜。失意不瞋。但依佛法精進。自行教他。以求進善。

第十五 深信因果不錯。諸惡莫作。衆善奉行。

第十六 當知稱念佛號持誦經呪。現生來世爲佛菩薩威德之所護。
念勿作鬼神道中爲錢幣想。

第十七 須知彌勒菩薩現在。尙未成佛。成佛尙在數千萬年後。

第十八 須知觀世音菩薩有三十二應身德門。爲度人故。或現女身。
非實是女子。

第十九 須知佛菩薩超出人天。住妙淨土。爲救度衆生。往來六道。亦
非常在天上。

第三十 勿執三教或諸教同流之說。混亂佛德。

第卅一 寶卷是俚語小說。勿作正經宣講。

第卅二 五部六冊是外道魔說。不應爲人唱誦。

第卅三 先天大成無爲長生等門。並非佛教。不應歸依。

第卅四 深信真正信佛來世決定不生地獄餓鬼畜生三道。

第卅五 深信佛說一切衆生皆有佛性。皆當作佛。惟須真正修行。

第卅六 願一切衆生咸受三皈五戒。

上來三十六條略明真正信佛之軌範。所冀仗佛慈力。加被令見聞者。咸生如是真正信仰。更願以此功德。回施一切有情。同發無上菩提決。定皆得往生成佛。

印光法師鑑定
勸專修淨土文（附錄二）

王季同

諸位相信佛法的先生女士們。你們能得相信佛法。這都是你們前世

裏修行修來的。不過因爲前世裏或者不是修的淨土法門。或者信得不深發的不是專求往生淨土的願所以今世仍舊生到這箇世界上來了。你們前世既然有了那箇根機祇要今世再至至誠誠的專修淨土法門就一定可以往生淨土了。我現在特地對你們講講這箇淨土法門的所以然。這箇法門是靠著佛的大慈悲大願力別種修法都萬萬比不上。一個人有緣分聽見這箇法門是很難得的。萬不要疑惑他看輕他纔好。

我們要修行我們自然先要明白爲什麼要修行。這個緣故。是因爲這箇世界實在是苦的。像那無財無勢的人一年到頭吃不飽穿不暖。像牛馬一生一世替人做工沒有一天出頭。像猪羊被人殺來吃。再有什麼餓鬼地獄這些都不消說得自然是苦。至於有財有勢的人要什麼。有什麼大家都羨慕他福氣。再有天上的天神福氣更是不小。這些好像再不能說他們苦了。然而一個人雖然有了錢還有許多錢買不到。

的事體。往往不能一概如願。有的常常生病。有的氣氣惱惱。年紀老了的往往眼花耳聾。到後來並且大家逃不脫一個死。享福人怎麼就沒有苦呢。就是天神。生在天上享了幾千幾萬年的天福。天福享盡之後。也是要死。所以也還都免不了苦。況且這一世享福是前一世或前幾世做了好事得來的好報。然而越是享福人越容易做壞事。做了壞事就要得壞報。所以下一世或下幾世就要受苦了。這樣享一世或幾世的福。受一世或幾世的苦。受完苦又享福。享完福再受苦。輪流下去。永遠沒有了期。就叫輪迴。好像發瘧疾。好一兩天病。一兩天發個不止。豈不是苦呢。所以享福的人或者天神都不過這個一世輪到享福。然而一世一世再輪下去還是要輪到受苦的。所以佛菩薩教人修行就是要教人修得能跳出這個輪迴的圈子。有許多人想我今世窮下一世要修一個財主。或者今世低微下一世要修一個大好老。這些都不對的。因為你不想跳出輪迴的圈子。下一世享了福。再下一世不免還要

受苦。好比要治瘧疾祇把他暫時遏住了。過不多幾天還是要發。這個治法有什麼用呢。所以一定要打算跳出輪迴的圈子纔算是修行的正路。

修行的法門原來很多。並且其實都是一樣的。都靠佛的力量。也要自己的力量。然而我現在講的淨土法門。另外靠了阿彌陀佛的願專念。阿彌陀佛就可以往生。所以尤其頂頂容易。阿彌陀佛現在在這箇世界的西面一個世界上。那個世界叫作極樂世界。就是淨土極樂世界上除了阿彌陀佛之外。還有許許多的羅漢。許許多的菩薩。極樂世界上的人壽是長得真沒有底的。我們祇曉得仙人長生。那曉得極樂世界上的人看了仙人的壽祇好比電光一閃。極樂世界上吃的穿的用的都是心裏想到什麼就有什麼。不要費一點氣力自然來的。你想極樂世界上的人既有阿彌陀佛。許多羅漢。菩薩這些好師父。又有那麼長的壽。又不要愁吃愁用。那有修行修不成的道理。所以一箇人。